

项目编号：11493-2024-QEO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监督审核)



组织名称：郑州念龙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审核组长（签字）：柳芳

审核组员（签字）：

报告日期：

2025年12月17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柳芳

组员：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柳芳	组长	审核员	2024-N1EMS-1479229	29.11.05
	柳芳	组长	审核员	2024-N1OHSMS-1479229 9	29.11.05A
	柳芳	组长	审核员	2024-N1QMS-1479229	29.11.05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张永胜、王兆骏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进行第1次监督审核□证书暂停后恢复□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 GB/T45001-2020 / ISO45001 : 2018 、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主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郑州市水资源管理条例》、《郑州市节约用水条例》、《气瓶安全监察规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2019修订版）》、《危险废物转移管



理办法》、《危险化学品登记管理办法》、《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气瓶安全监察规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2019修订版）》、《化学危险物品安全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规定》、《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工业氮》GB/T 28123-2011、《危险物品名表》GB 12268-2012、《危险货物分类和品名编号》GB 6944-2012、《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内容和项目顺序》GB/T 16483-2008、《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写指南》GB/T 17519-2013、《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 通则》GB 13690-2009、《氢气使用安全技术规程》GB 4962-2008、《危险货物包装标志》GB 190-2009、《纯氮、高纯氮和超纯氮》GB/T 4844-2011、《氢气 第1部分：工业氢》GB/T 3634.1-2006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5年12月16日上午至2025年12月17日上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4年12月15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E:不带有储存设施经营:氧[压缩的或液化的]、氮[压缩的或液化的]、氢、氩[压缩的或液化的]、氦[压缩的或液化的]、二氧化碳[压缩的或液化的]、一氧化碳、乙烷、氨、氙[压缩的或液化的]、甲烷、氟[压缩的或液化的]、氪[压缩的或液化的]、一氧化氮、六氟化硫、丙烯、乙炔、乙烯、二氧化氮、二氧化硫的批发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不带有储存设施经营:氧[压缩的或液化的]、氮[压缩的或液化的]、氢、氩[压缩的或液化的]、氦[压缩的或液化的]、二氧化碳[压缩的或液化的]、一氧化碳、乙烷、氨、氙[压缩的或液化的]、甲烷、氟[压缩的或液化的]、氪[压缩的或液化的]、一氧化氮、六氟化硫、丙烯、乙炔、乙烯、二氧化氮、二氧化硫的批发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Q:不带有储存设施经营:氧[压缩的或液化的]、氮[压缩的或液化的]、氢、氩[压缩的或液化的]、氦[压缩的或液化的]、二氧化碳[压缩的或液化的]、一氧化碳、乙烷、氨、氙[压缩的或液化的]、甲烷、氟[压缩的或液化的]、氪[压缩的或液化的]、一氧化氮、六氟化硫、丙烯、乙炔、乙烯、二氧化氮、二氧化硫的批发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郑州市二七区马寨镇东方路7号院内

办公地址：郑州市二七区马寨镇东方路7号院内

经营地址：郑州市二七区马寨镇东方路7号院内

多场所地址：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

暂停原因：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认证证书及标识使用情况：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综合部 EO8.1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5年12月27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2026年12月17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不符合整改、销售服务过程的控制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公司设置了方针、目标，定期考核监控，产品质量稳定，顾客较为满意；定期进行环境安全运行检查，未出现质量、环境、安全事故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管理层对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运行和认证活动支持，能够在日常的管理和生产检验过程运用管理体系的工具和方法，各部门能按体系要求实施，本年度内组织了管理评审、内部审核，自我发现问题、持续改善，总体成熟度尚可。

2) 风险提示：

运行策划和控制； 绩效测量和监视； 服务提供过程控制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1) 组织成立时间：2016年04月15日，体系实施时间：2024年04月01日

2)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

营业执照、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3) 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5人。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无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受审核方制定了管理方针和目标，明确了公司的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向和目标，同时激励员工专注于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公司管理方针、目标设定及目标实现措施的策划情况：公司最高管理者制定了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方针：

质量方针：诚实守信、客户至上、质量求生存、管理出效益。

环境方针：遵守法律、防治污染、节能降耗，不断改善。

安全方针：以人为本，健康至上；安全第一，预防为主；遵规守法，全员参与；持续改进，追求卓越。

公司通过宣传、培训使各阶层人员都理解管理方针并坚持贯彻执行。管理方针与公司战略相适宜。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

1、质量目标：

a) 合同履行及时率 100%；

b) 顾客满意度 ≥ 95 分；

2、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

a) 固废分类回收处理率 100%；

b) 火灾事故发生次数为 0；

c) 触电事故发生次数为 0；

d) 交通事故发生次数为 0；

查公司对目标进行了分解，并进行了考核，完成情况详见各部门目标的审核。以上目标制定符合方针的要求，考核方法适宜可操作性强，目标经考核基本实现。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需逐项就审核证据、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进行详细描述，其中FH应包括使用危害分析的方法和对食品安全小组的评价意见；

H体系还应包括针对人为的破坏或蓄意的污染建立的食品防护计划的评价）

企业主要不带有储存设施经营：氧[压缩的或液化的]、氮[压缩的或液化的]、氢、氩[压缩的或液化的]、氦[压缩的或液化的]、二氧化碳[压缩的或液化的]、一氧化碳、乙烷、氨、氙[压缩的或液化的]、甲烷、氟[压缩的或液化的]、氪[压缩的或液化的]、一氧化氮、六氟化硫、丙烯、乙炔、乙烯、二氧化氮、二氧化硫的批发

通过现场观察及查阅以往的记录，受审核方能严格按照规定的要求实施销售过程监控。

查见“管理手册”，其中明确了：为确保产品和服务合格，公司确定、配置和维护过程运行所需的基础设施。包括：

a) 建筑物、工作场所和相关的设施；

b) 过程设备（硬件和软件）；

c) 支持性服务（物料转运工具、通讯及物流管理信息系统）。

注册地址 郑州市二七区马寨镇东方路7号院内



审核地址 郑州市二七区马寨镇东方路7号院内

基础设施: 办公面积76平方米左右;无仓库。

配备了销售服务所需的主要设备有电脑、打印机、网络设施等。特种设备:无。环保设备设施:灭火器、消火栓、垃圾桶等。

基础设施设备资源的配置可以满足产品销售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安全管理活动的需要。

运行环境:公司选址合适,场所卫生干净整洁,通风、采光良好,有足够的光照度,设备布局合理,产品摆放整齐,办公、生产环境较好。员工在工作前及工作结束后能够及时清理环境及设备。工作环境得到良好的控制。

电脑,打印机,网络等设施状态完好,满足管理和办公的需要。人员、基础设施、工作环境等资源配置满足产品实现的要求。

查看运行控制情况:

提供了相关运行控制文件,如环境及安全方面的运行控制程序、应急准备与响应控制程序、管理制度等文件,对环境管理的运行准则、要求作出了规定,符合要求。

项目运营部涉及的重要环境因素有固体废物排放、潜在火灾等,不可接受危险源主要为:火灾、触电、交通意外事故。运行控制情况:

1、能资源控制:经沟通,有节约能源意识,日常经营中要求按节约能源的管理规定执行。同时加强对员工的培训教育,提高节约能源资源的意识。日常加强监督检查,办公过程注意节约用电,做到人走灯灭,电脑长时间不用时关机,下班前要关闭电源等;办公过程使用的电器如空调、电脑、灯具均符合安全设计要求,使用过程注意安全,预防触电,各区域节能标识较齐全。

2、噪声控制:日常办公过程无噪声产生。电脑运行时引起的噪声可接受。现场巡视无噪声源。

3、废水控制:主要为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统一排入市政管网。

4、固体废弃物控制:主要为办公废弃物、生活垃圾等。生活垃圾定点投至相应垃圾桶后由物业公司负责清理。办公区固废分类及时处理,如办公产生的废硒鼓、废墨盒由供应方公司回收等。日常产生的废纸、废包装纸板等交由清洁工出售回收处理。

5、现场未发现大功率电器使用,现场有安全逃生通过及标志等,不定期组织消防应急演练等。消防通道畅通、逃生示意图上墙、安全提示图上墙等;选用合格安全电器,定期检查线路,以避免短路造成的火灾。电源开关采用漏电保护,一旦触电会自动跳闸,避免造成触电伤害。办公区禁烟禁火。组织消防培训及演练;配置足够的应急物资。

现场查见综合部办公室灭火器已失效,未及时进行更换,开具不符合。

6、职业健康管理:现场巡视,员工有休闲沙发、茶水、中央空调等,桌椅高度符合人体工学等,双休、按时缴纳社保等。

7、员工上下班和外出严格遵守交通规则,严禁无证驾驶、酒后驾驶、疲劳驾驶等引起交通事故;

8、相关方管理:主要包括与经营相关的来访者、客户、同片区其他住户等,负责将公司的环境安全要求通报供方,使其运行活动和行为符合公司的要求,并由各相关部门分别落地管理。提供相关方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告知书,已对各相关方施加了环境安全影响。

9、为满足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体系的运行,公司投入了环保及安全资金,主要是社保、物业费、体系运行费等,为长期员工购买了社保含工伤等,提供2025年环保安全投入:体系导入费用、人员培训费用、办公耗材、墨粉填充费用、车辆维修保养费用、通讯网络费用、消防器材费用、垃圾清运费合计23600元,基本能满足体系运行的投入需求。

公司范围内对可能影响到新的过程、服务、劳动安全、职业健康和环境的所有项目变更进行了管理。确定变更的管理程序和检查要求,确保因变更对活动、工艺、服务和设备的变化而产生的职业健康安全危险进行评估,识别其重大变化,制定有效控制。体系实施以来,没有新的过程、服务、组织机构发生,有关危险源和相关职业健康安全风险的知识或信息等无变更。

目前公司已经成熟经营,无承包方实施活动情况,当有时按规定进行控制并施加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影响,确保在受控下开展工作。对外包过程(产品运输)按采购控制程序和相关方管理要求进行。



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过程运行控制基本符合要求。

通过体系运行所进行监视和测量结果的分析评价：

产品的符合性：通过进货检验、销售服务检验及不合格品的控制达到产品的符合性；

顾客满意程度：对客户进行顾客满意度调查，经统计顾客满意度达到 96 分，达到了预期目标；

对供应商年度评价，从产品质量、交货期、价格、售后服务等方面进行评价。

查目标统计表，均满足策划的要求。

针对识别出的风险和机遇采取了相应的措施：优选供应商，拓展销售渠道，此项措施正在组织实施中。

管理体系改进的需求：通过体系运行，产品的符合性、内审、管评的有效性 & 企业持续改进，不断完善各项软硬件环境，提高产品质量，满足客户需求

查合规性评价满足法律法规要求和其他要求；

提供管理方案检查表，均实现组织职业健康安全目标的。

近一年内未发生国家上级主管部门对产品质量抽查情况，经查阅该公司客户满意度调查表，客户反馈产品质量均满意。

2.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企业编制了《年度内审计划》，对内部审核方案进行了有效策划，规定了审核准则、范围、频次和方法等。在 2025 年 10 月 15 日按照策划时间间隔实施了内审，覆盖了所有部门及所有条款。内审员经过了培训，内审员审核了与自己无关的区域。审核员编制了《内审检查表》并按要求实施了检查，填写了检查记录。内审开出的不符合项，已由责任部门确认后写出了原因分析，提出了纠正和纠正措施，并实施了纠正和整改，内审员及时进行了跟踪验证和关闭。审核组长宣布了《内审报告》，报告了审核结果，对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得出结论意见。按照标准要求保留了内部审核有关信息。内部审核过程真实有效。

企业编制了《管理评审计划》，规定了评审目的、时间、参加人员、评审内容、提交资料要求等，以确保其持续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并与组织的战略方向一致，并在 2025 年 10 月 30 日进行管理评审。最高管理者主持会议，各部门负责人参加了会议。管理评审输入考虑并覆盖了标准等要求。管理评审输出形成了《管理评审报告》，管理评审结论：管理体系具有持续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管理目标充分适宜有效，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等。管理评审输出提出了改进决定和措施，包括改进的机会、管理体系所需的变更、资源需求等。目前已经整改完成。保留了形成文件的信息，作为管理评审结果的证据，管理评审过程真实有效。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公司自开展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以来，各部门都能以管理体系要求为标准进行运行；在管理体系运行方面，通过内审，对管理体系运行的符合性和有效性进行监视和测量。检查发现的不符合之处，通过相关部门的及时确定并采取纠正措施，现已能按要求运行；通过管理评审，由各部门提出相应的持续改进项目，积极发现工作中的可改善项，及时提出纠正预防措施，更加有效的提高了工作效率，增强了风险的管理。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利用管理方针、管理目标、审核结果、分析评价、纠正措施以及管理评审提高管理体系的有效性。内审中的不符合项，采取了纠正措施，并对纠正措施的实施情况进行了跟踪验证。对销售过程中发现的不合格品，已经按照要求进行了处置。管理评审中有纠正措施状况的输入。管理评审提出的纠正措施已经整改完毕并验证。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体系自初审以来，没有发生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事故、重大顾客投诉以及行政处罚等：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 无
- 2) 组织机构: 无
- 3) 管理体系: 无
- 4) 资源配置: 无
-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 无
-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 无
- 7) 外部环境: 无
- 8) 审核范围 (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 无
- 9)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由 18339268127 变为 15093265562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验证上次不符合项综合部QE07.2, 公司对其不符合项进行了原因分析, 采取了纠正预防措施, 经验证采取的纠正预防措施实施验证有效, 符合标准要求。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公司认证证书及标志使用正确, 符合要求。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无变化

经过审核, 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 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 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 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 根据审核发现, 审核组一致认为, 郑州念龙化工产品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适用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审核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达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体系运行

有效

基本有效

无效

推荐意见: 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 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 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 保持认证注册

暂停认证注册

扩大认证范围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 柳芳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 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